

二（别破）分三：一、破生；二、破住；三、破灭。

一（破生）分二：一、以前理而破；二、观察是否正灭而破。

一、以前理而破：

96

有法不应生， 无亦不应生，

有无亦不生， 此义先已说。

有的法不应该生，无的法不应该生，亦有亦无的法也不应该生，这个道理前面已经说过了。

我们现在破的是有为法的法相——生、住、灭，前面是总破，现在是别破。别破的时候我们先破生。

“有法不应生”，有的法，自己的本体已经成立了，这样的法不应该生。如果有的法还要生，就有很多过失，比如儿子已经生了还要继续生，房子修完了还要继续修，饭吃饱了还要继续吃等等，有很多和世间名言相违的地方。“无亦不应生”，无的法，自己的本体不存在，这样的法千百个因缘集聚也不可能生。“有无亦不生”，有和无二者相违，相违的法同处一体根

本不成立，所以也不生。“此义先已说”，这个道理前面〈观因缘品〉中已经宣说了，如颂云：

“果先于缘中，有无俱不可，

先无为谁缘？先有何用缘？”¹

而在龙猛菩萨的其他论典中也有，如《七十空性论²》云：

“有故有不生，无故无不生，

违故非有无，生无住灭无。”³

这是以前面的道理而破。

¹ 此偈破有、破无、破有无三相故，应该引用《中论·观因缘品》中用以破有、破无、亦破有无的偈颂如下。

《中论·观因缘品》云：

[问曰：已总破一切因缘，今欲闻一一破诸缘。

答曰：

若果非有生，亦复非无生，
亦非有无生，何得言有缘？

若缘能生果，应有三种：若有、若无、若有无。如先偈中说：缘中若先有果，不应言生，以先有故。若先无果，不应言生，以先无故，亦应与非缘同故。有无亦不生者，有无名为半有半无，二俱有过；又有与无相违，无与有相违，何得一法有二相？如是三种求果生相不可得故，云何言有因缘？]

² 七十空性论：又称《七十论》，大乘佛教论书，作者为龙树。内容讲述一切法自性空的道理。梵文本已失传，古代未传入中国，现存版本来自藏传佛教，民国时法尊法师曾将其汉译。

³ 龙树菩萨于《七十空性论·释论》中亦说：

[复次：

有故有不生，无故无不生，
违故非有无，生无住灭无。

法若已有，则不从因生；已有，乃名有故。无，亦不从因生，以无故。有无相违亦不得生，不相顺故。如有无相违，其非有非无又岂能生？是相违法故。生无故，住灭亦无。]



二、观察是否正灭而破：

97

若诸法灭时， 是时不应生；

法若不灭者， 终无有是事。

诸法正在灭的时候不应该有生，因为生灭相违；法不是正在灭也不应该有生，因为不是正在灭的法根本不存在。

这一颂我们观察是正在灭时有生，还是非正在灭时有生。

比如柱子，它是正在灭时有生？还是非正在灭时有生？

如果说是正在灭时有生，那么“是时不应生”，此时是不应该生的。为什么呢？因为灭和生完全相违。比如小孩子呱呱落地了，这是生；老年人也好，年轻人也好，离开了人间，这是灭，生和灭完全相违，不可能同时存在。所以，正在灭的时候不可能生。如果说不是正在灭时有生，这也不合理，因为“法若不灭者，终无有是事”，不是正在灭的法，整个世间是找不到的。一切有为法在刹那生灭，哪一个法不是正在灭呢？我们观察法相，就是观察有为法，因为无为法没有生、住、灭的法相。但在有为法的范畴当中，没有不是正在灭的法。没有这样的法，怎

么谈它的生呢？所以，不是正在灭时也没有生，因为根本没有这样的法。

正在灭的时候不生，不是正在灭的时候也不生，除了灭和不灭，有没有其他的法呢？根本没有。这是观察是否正灭而破。

二（破住）分四：一、观察三时而破；二、观察是否正灭而破；三、抉择诸法不离老死相而破；四、观察以自住他住而破。

一、观察三时而破：

98

不住法不住，住法亦不住，

住时亦不住，无生云何住？

不住的法不能住，已住的法不能住，正在住的法也不能住，一切法无生怎么会有住呢？

不住的法，也就是还没有住的法，住的本体尚未成立，它怎么会有住呢？如果还没有住法也能住，那么石女的儿子也可以住了，有这个过失。所以，不住法不能住。住法——已经住的法，也不可能住。住的行为已经过去了，过去了就不存在了，所

以也不能住。那么住时——正在住的时候有没有住呢？也没有住。因为住和不住以外，没有一个正在住，这和去、不去以外没有正在去一样。要么是已住，要么是未住，没有正在住，当然也就没有正在住时的住了。世间有正在住的名言，比如“你正住在这里”，名言可以这样安立。但这些名言跟理证的观察不会有任何冲突，因为一个是显现，一个是它的本体，没有矛盾。

从住的三时来观察，一切法没有住；而从住观待生的角度，“无生云何住？”，前面已经破了生，没有生哪里有住呢？所以，住是不成立的。

二、观察是否正灭而破：

99

若诸法灭时， 是则不应住；

法若不灭者， 终无有是事。

诸法正在灭的时候不应该有住，因为住灭相违；法不是正在灭时也不应该有住，因为不是正在灭的法根本不存在。

前面观察是否正灭，这里也观察是否正灭，但二者有差别。前面是破生，这里是破住。那诸法是正在灭的时候住还是不

是正在灭的时候住？如果是正在灭的时候住，这是不合理的。因为住和灭完全相违，住的时候不可能灭，灭的时候也已经不是住了。用世间的语言，如果是人和动物，住就是活着，灭就是死亡；如果是其他事物，保持原状叫住，消失就是灭。所以，住和灭完全相违，正在灭，怎么会有住呢？不应该有住。如果说不是正在灭的时候有住，这也不合理。前面我们观察生的时候已经观察过了，不是正在灭的法，整个世界上是找不到的。没有这样的法，怎么会有它的住呢？所以，不论是否正在灭，都没有住。

这个不住的道理，不说佛教中万法无常的见解，或者空性的观点，就是世间的物理学⁴和哲学⁵，也都有建立。他们说一切万法没有一个是静止的，全部在运动。恒时在运动，在变化，也就是恒时都在灭，因为不灭就不可能有运动和变化。所以，一般的世间学问也承认没有不灭的法。没有这样的法，或者说没有不是正在灭的时候，自然没有它的安住了，就像没有石女的儿子，也就没有他的相貌端严一样。这个问题应该这样理解。

⁴ 物理学：拼音 wù lǐ xué，是研究物质最一般的运动规律和物质基本结构的学科。

⁵ 哲学：拼音 zhé xué，关于世界观的学说，是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。

三、抉择诸法不离老死相而破：

100

所有一切法， 皆是老死相；

终不见有法， 离老死有住。

世间一切有为法皆是老、死之相，始终不见一个法远离老、死而住。

世间上的万事万物都是无常的法，都有老、死的相。老是陈旧、衰老，事物一点一点不断变化，这叫做老；而死是最终的毁灭。一切有为法都有这种变化和毁灭，所以我们始终见不到远离老、死而住的法。人类也是一样，有生就有老、死。有人认为，像莲花生大师那样获得了永恒不变的长寿持明果位，就没有老、死。但乔美仁波切在《山法》中说，莲花生大师的虹身成就是果位上的一种特点，并不是有为法的不灭。

所以，从有为法的角度来讲，任何法不可能离于老死。《大圆满前行》和《俱舍论》都讲了，整个器世界有成、住、坏、空的过程。我们知道，这个过程始终是迁变的，即使是住，也不是一个恒常的状态，它也随着时间在变化。就像我们的佛堂、经堂

以及城市里的高楼大厦一样，这些似乎不变的建筑，其实都在逐渐逐渐趋向毁灭。我们的身体也是这样，从少年到青年到中年，到老年，最后到死亡，时时刻刻在变化着。所以，不管是外器世界还是内情世界，任何法都在不断地变化和毁灭。《旅途脚印》里有一段关于无常的文字，里面引用了《红楼梦》的一个偈子：

“试看春残花渐落，便是红颜老死时，

一朝春尽红颜老，花落人亡两不知。”

我们的实际生活也确实如此，花落了，人死了，但谁知道无常啊？谁又真正认识了这种自然的道理？春夏秋冬，花开花落，我们的生命也从青春瞬间到了暮年，谁能阻挡？很多人见到脸上出现了难看的“花纹”，就去做手术，但衰老还是加重了。为什么呢？因为谁也阻挡不了时光的流逝，老死是一个自然的规律，无法避免。世间人付出了大量财力、物力，用尽一切办法想获得永远的青春美满，可是到头来还是徒劳无益。

所以，对我们真正有益的就是佛法。通达了万法的无常本性，一旦自他出现无常，我们都不会伤心，会坦然面对。因为一切有为法都不离老死。

如《解忧书》云：

“地上或天间，有生然不死，

此事汝岂见？岂闻或生疑？”⁶

众生有生而不死，我们听也没有听过，见也没有见过；人都会死，这一点谁也不会怀疑。作为佛教徒，我们对人的生、老、病、死，对万法的无常已经通达了，通达后就能坦然面对。从出生的那一刹那开始，一直在趋向死亡，这个道理，我们一定要生起定解⁷。

⁶ 一、《解忧书》中云：

地上或天间，有生然不死，
此事汝岂见？岂闻或生疑？
大仙具五通，能行于虚空，
然而却不能，诣于无死处。

二、《百喻经·治秃喻》云：

[昔有一人头上无毛，冬则大寒夏则患热，兼为蚊虻之所啖食，昼夜受恼，甚以为苦。有一医师多诸方术，时彼秃人往至其所，语其医言：“唯愿大师为我治之。”时彼医师亦复头秃，即便脱帽示之而语之言：“我亦患之以为痛苦，若令我治能得差者，应先自治以除其患。”世间之人亦复如是，为生、老、病、死之所侵恼，欲求长生不死之处，闻有沙门、婆罗门等世之良医善疗众患，便往其所而语之言：“唯愿为我除此无常生死之患，常处安乐长存不变。”时婆罗门等即便报言：“我亦患此无常，生、老、病、死，种种求觅长存之处终不能得。今我若能使汝得者，我亦应先自得，令汝亦得。”如彼患秃之人，徒自疲劳不能得差。]

⁷ 《中观四百论·明破常执方便品》云：

老病可治故，汝无畏死者，
后罚无可治，汝极应畏死。
如所宰众畜，死是众所共，
复现见死者，汝何不畏死？

